

白冷圳擴大灌溉區域合作備忘錄

立書人：臺中市政府水利局 (以下簡稱甲方)

臺灣臺中農田水利會 (以下簡稱乙方)

一、合作範圍

為共同推動臺中市農業發展，由甲乙雙方建立合作關係，擴大白冷圳灌溉區域，以提高農業生產效益及降低天然災害風險。雙方約定合作內容如下：

二、合作內容

- (一)、由甲方辦理「臺中市新社區協成里九渠溝興中街分流工程-第二標(至大坑溪主幹管路工程)」及「新社區崑山水井及石岡區頭坪等地區導水管路工程」提供自新社區九渠溝滯洪池至新增灌溉區域，屬公有道路範圍之農田水利設施。
- (二)、由乙方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將前項設施納入擴大灌區服務範圍，或協助地方成立管理委員會自行維護管理。

三、效力

本備忘錄一式二份，由雙方各執一份為憑，任何修改，均應經雙方合意，並以書面為之。

臺中市政府水利局 代表

臺灣臺中農田水利會 代表

范世億

蔡等執

108年5月9日

108年5月9日